

2024 年湖南省湘潭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单位基本概况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五、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二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一、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研究拟定湘潭市水文事业发展相关的政策，编制水文专业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监督实施。

（2）负责全市从事水文监测、水文预报、水文分析与计算、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的归口管理，统一管理水文资料的收集、汇总、审定、裁决；组织编制防洪影响评价报告。

（3）负责全市境内水文水资源监测站网的布局与规划、建设和调整工作。

（4）承担水文水资源监测、调查、分析计算与评价，编制水资源公报。

（5）负责全市实时水文信息的收集、处理与分析，发布重要水情预警预报，参与防洪调度。

（6）承担水资源保护规划的编制和水功能区的划分，审核水域纳污能力；发布水质公报。

（7）负责防汛水情信息系统、水文数据库、水资源监测评价管理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和运行管理。

（8）负责全市水文勘测站队结合基地建设、水文测报现代化及新技术的开发应用。

（9）协助水行政主管部门管理和保护水资源。参与编制区域水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参与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费征收制度和有关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城乡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论证工作。

（10）在水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中，负责对水量、水质的监测、分析和评价，水域排污总量的监控，水土流失监

测、区域或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以及工程水文计算所需水文资料与成果的审定。

（11）依照有关行政法规承担水文测报设施保护工作，负责有关水事纠纷、涉水案件裁决所需水文资料的审定。

（12）承办省水利厅、省水文局和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 7 个：办公室、党务人事科、计划财务科、水情科、监测科、技术服务科、水质监测科。下辖 3 个水文县（区）局：湘潭城区局，湘潭县局，湘乡局。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湘潭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构成包括：本单位预算，无下属单位预算。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447.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2.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42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54.26 万元，主要是经费拨款增加 138.67 万元，非税收入增减 0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0.3 万元，上年结转减少 84.11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447.37 万元，

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17.3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54.26 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16 万元，农林水支出增加 11.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022.37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 万元，占 8.02%；卫生健康支出 68 万元，占 6.65%；农林水支出 792.37 万元，占 77.5%；住房保障支出 80 万元，占 7.8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976.77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三公经费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45.6 万元，主要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省级专项资金 26 万元，主要用于水文测验、水文情报预报及资料整编等方面；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19.6 万元，主要用于水文设施设备维修养护及测报中心运行维护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4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即 2024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运行经费：2024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40.14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其中三公经费较上年持平；其他交通费较上年增加 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经费相应调整；工会经费较上年增加 9.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工会经费不足，相应调整预算；维修费用减少 9.6 万元，主要原因是维修费用列入相应的测报中心运行维护项目中开支。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4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8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8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8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按照规定合理规划和使用三公经费。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9 万元，拟召开 13 次会议，人数 303 人，内容为：1.水资源技术成果资料评审会 10 次，预算 7 万元，人数 200 人，内容为水资源公报等相关水资源技术成果资料审查会议；2.2024 年湘潭水文工作会议，预算 0.5 万元，人数 53 人，内容为总结全市水文重点工作成果，对下一年度全面工作、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3.全年水文资料整编会议，预算 0.8 万元，人数 25 人，内容为对全年水文测验资料进行复核、纠错及整编；4.湘潭水文河流断面定线会议，预算 0.7 万元，人数 25 人，内容为对湘潭各河流测量断面定线。

2024 年本单位培训费预算 6 万元，拟开展 5 次培训，人数 210 人，内容为 1.农村饮水工程水质取样分析技术指导，

预算 2.2 万元，人数 52 人，内容为对水质取样及现场分析测定过程中的取样技术，测定技术进行指导培训；2.水功能区水质检测分析技术培训，预算 1.8 万元，人数 41 人，内容为湘潭市及各区水功能区水质检测技术指导；3 湘潭水文办公宣传及档案管理培训，预算 0.5 万元，人数 15 人，内容为提升水文办公宣传人员及档案管理人员写作、宣传及档案管理能力；4.湘潭水文内控制度、项目建设及保障管理培训，预算 0.75 万元，人数 51 人，内容为进一步规范推进内控制度管理，严格执行项目建设流程，加强职工财务报账流程、手续、资料的规范化培训；5.湘潭水文防汛应急监测技术培训，预算 0.75 万元，人数 51 人，内容为加强工作人员对防汛应急监测设备使用的技术和应急监测能力的提升。

2024 年本单位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 台（不含车辆）。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

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447.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6.77 万元，项目支出 470.60 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3.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省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五、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二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一、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湖南省湘潭水文水资源勘测中心 2024 年预算表